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摘要(修订稿)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监事保证本激励计划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所有激励对象承诺，因本人所参与的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条件或行权安排的，愿意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返还公司；若激励对象因上述情形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次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特别提示：

一、本激励计划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制定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和向公司A股普通股。

二、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激励对象包括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核心销售人员（业务人员）、其他员工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但不包括监事、单独或合计持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监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含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核心销售人员（业务）人员、其他员工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三、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数量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0%，涉及的股票种类为人股A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1,914,340,695股的1.00%。

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激励对象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数量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四、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价格为每股7.91元，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的较高者：

(1)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每股市价15.61元的50%，为每股7.91元；

(2)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每股市价15.66元的50%，为每股7.83元。

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公司最近36个月内出现未按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作出的行政处臵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⑤最近36个月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结案；

⑥最近36个月内因违反国家外汇管理规定受到处罚，且情节严重；

⑦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安全、环保等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⑧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⑨最近36个月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结案；

⑩最近36个月内因违反国家外汇管理规定受到处罚，且情节严重；

⑪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安全、环保等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⑫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⑬最近36个月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结案；

⑭最近36个月内因违反国家外汇管理规定受到处罚，且情节严重；

⑮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安全、环保等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⑯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⑰最近36个月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结案；

⑱最近36个月内因违反国家外汇管理规定受到处罚，且情节严重；

⑲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安全、环保等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⑳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⑳最近36个月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结案；

⑳最近36个月内因违反国家外汇管理规定受到处罚，且情节严重；

⑳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安全、环保等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⑳最近36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⑳最近36个月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结案；

⑳最近36个月内因违反国家外汇管理规定受到处罚，且情节严重；